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构网能力测试仪器¹，生产厂为北京恒持佳业科技有限公司²，厂址为北京市顺义区空港街道安泰大街九号院20号楼109-252。构网能力测试仪器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构网能力测试仪器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构网能力测试仪器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恒持佳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5日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 100%。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恒持佳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5日